

· 文化主体性与文化战略 ·

作为文化战略的伦理道德发展

樊 浩

【内容摘要】 伦理道德在中国文明体系中具有与西方十分不同的文化地位，必须超越“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的文化认知与战略定位，将伦理道德发展上升为文化战略，实施“作为文化战略的伦理道德发展”。现代中国伦理道德发展的文化战略一言概之，即“后伦理型文化战略”，它是伦理型文化战略传统在全球化和现代化背景下的传承与创新。“后伦理型文化战略”的要义一言以蔽之是“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它需要回答和解决三个问题：如何体系？何种体系？因何“中国”并“现代”？“后伦理型文化战略”是“伦理-精神-建构”依次推进的战略体系。以“中国伦理的现代建构”为目标的后伦理型文化战略对人类文明的新贡献，是在全球化和文明冲突的背景下解决“我们如何在一起”的终极难题，建立伦理道德发展的中国理论、中国战略和中国气派，使中华文明继续成为人类文明之林的一道独特风情，为人类未来文明作出新的文化贡献。

【关键词】 文化战略 后伦理型文化 中国伦理精神 现代建构

【作者】 樊浩，本名樊和平，东南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部主任、中华伦理与未来文明研究院院长、资深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南京 210096）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华民族共同体伦理道德的话语体系与理论体系建构”（24&ZD192）；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人文经济学内涵与价值研究”（24ZD003）

伦理道德在中华文明体系中具有与西方不同的文化地位，遵循不同的文化规律，因而其发展也必然期待特殊的文化战略。这要求我们将伦理道德发展上升为文化战略的高度，实施“作为文化战略的伦理道德发展”。中国伦理道德发展的文化战略一言概之，即“后伦理型文化战略”。其核心要义在于实现“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着力点是以民族精神为内核的文化力的培育。伦理道德发展对人类文明的新贡献，是在全球化和文明冲突的背景下解决“我们如何在一起”的根本性难题。





后伦理型文化战略

中国文化在历史上是一种伦理型文化。经过近现代转型，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的激荡，现代中国文化已发生深刻变化，但依然是伦理型文化，中华文明的民族形态没有根本改变。“后伦理型文化战略”不仅意味着遵循伦理型文化的规律，而且宣示伦理道德在整个文化体系中的特殊战略意义。为此，我们必须超越将伦理道德发展仅囿于“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的狭义理解，推进其作为文化战略的更为宏大高远的发展。

(一)从“伦理型文化”到“后伦理型文化”

关于中国文化的伦理型特质，中西方许多学者曾经提供学术资源。美国文化人类学家本尼迪克特曾把文化分为罪感文化与耻感文化两种类型，认为前者以基督教的原罪说为代表，后者则是对日本文化的概括。正如很多学者发现的那样，本尼迪克特关于日本耻感文化的立论失之偏颇，但亦具有表达力。其实，中国伦理型文化也是一种耻感文化。“知耻近乎勇”，耻感是与出世的罪感相对应的、入世的伦理建构，也是以伦理为内在动力和外在压力调节个体行为与社会秩序的文化机制。梁漱溟虽然没有明确提出伦理型文化的概念，但在《中国文化要义》中揭示了中国文化的基本特征，即“中国是伦理本位的社会”。^①伦理本位有两大具体表现：一是生活世界层面的“以伦理组织社会”；二是精神世界层面的“以伦理代宗教”“以道德代宗教”。梁漱溟认为，中国人注重家庭生活而缺乏西方式的团体生活，其根本原因在于中国文化“以伦理组织社会”。“以伦理组织社会”既不是西方的个人本位，也不是社会本位，而是伦理本位。“团体与个人，在西洋俨然两个实体，而家庭几若为虚位。中国人却从中间就家庭关系推广发挥，而以伦理组织社会消融了个人与团体这端（这两端好像俱非他所有）。”^②“以伦理组织社会”并不是以家庭为本位，只是伦理首重家庭。“伦理始于家庭，而不止于家庭。”^③“就伦理组织说，既由近及远，更引远而入近，故而无边界无对抗。无边界无对抗，故无中枢，亦即非团体。”^④伦理本位的要义即关系本位，“伦理本位者，关系本位也”。^⑤孔子的正名说，就是以伦理组织社会的原理体现。于是，不仅经济生活和政治组织具有伦理气质，在精神世界中伦理亦有宗教之用。“中国之家庭伦理，所以成一宗教替代品者，亦即为它融合人我泯忘躯壳，虽不离现实而拓远一步，使人从较深较大处寻取人生意义。”^⑥从家庭中生长的义务感和超越感，使伦理具有宗教意义。道德也是宗教的文化替代。“在中国代替宗教者，实是周孔之‘礼’。不过其归趣，则在使人走上道德之路，恰有别于宗教，因此我们说：中国以道德代宗教。”^⑦梁漱溟这里既把伦理与道德分别论述，又显然没有严格区分伦理与道德，其结论是：中国文化“以伦理代宗教”“以道德代宗教”，之所以如此，皆根源于家庭伦理。

现代中国文化发展呈现变与不变的辩证法。一方面，文化发展经历着深刻的“变”；另一方面，伦理型文化的形态没有根本改变，这就是“不变”。“伦”与“理”及其和道德的关系都正在改变甚至已经改变。“从实体出发”的伦理观和伦理方式正在嬗变，“集合并列”的“原子式地进行探讨”成为一种新的伦理观和伦理方式。家庭的脆弱性、实体的脆弱性集中表现为传统意义上的伦理能力的式微或伦理的脆弱性。原子式伦理观和伦理方式的生成，在某种意义上预示着以家庭为神圣性根源的“伦”传统的终结。而“理”的规律也发生变化，传统意义上的“精神”正被“理性”所僭越，西方理性主义对中国文化的精神传统产生深刻冲击，“伦”之“理”正被“理性”之“理”所替代，出现“没精神”的伦理病症。若以中国话语表述，这些重大改变意味着孔子开创的“和而不同”的传统伦理观与伦理方式发生深刻改变，“单一物与普遍物统一”的“和”为“集

①②③④⑤⑥⑦

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上海：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77页，第77—78页，第79页，第83页，第93页，第87页，第109页。

合并列”的“同”所取代。与此相关联，伦理道德一体、伦理优先的精神哲学形态也在发生变化。西方道德主义（尤其康德主义）影响所产生的“无伦理”的中国问题，使得道德在理论和实践上成为话语独白，这一问题的实质，在于伦理认同与道德自由的矛盾中，道德自由取得了优先地位。其理论和实践表现，就是德性论与公正论的激烈争讼，以及在大众认知中所形成的势均力敌的局面。“伦”的终结，“理”的祛魅、“伦”之“理”（天理）为康德式的道德理性所替代，成为我们这个时代伦理道德变化的文化表征。

然而，伦理道德发展最深刻的内涵还是深藏于其中的“不变”。这种不变，既是守望，也是事实，更是战略选择。合理的不一定是现实的，伦理道德是从文化生命和民族精神中“长”出来而不是移植的，简单的移植可能导致《晏子春秋》中晏子所说的“橘”与“枳”的异化。伦理的本性是人理，人理不是由科学之理和形上之理演绎的抽象普遍性的所谓“理”性，而是由尽己之性到尽人之性，再到尽万物之性的“性”理；中国伦理道德的文化机制不是理性，而是情理；因而伦理不是物理，也不是心理，而是人理和天理。理性与性理，理性与情理，物理、心理与伦理，代表两种不同的伦理道德形态。正如黑格尔所说，“从实体出发”的伦理观才能达到“单一物与普遍物的统一”，才能在回归精神家园过程中建构世俗家园，也才能超越“单一物”达到“普遍物”。中国伦理道德发展有特殊的文化规律和文化守望，东南大学团队的四轮全国伦理道德国情大调查呈现了现代中国伦理道德的真实样态：有宗教信仰的民众是绝对少数；伦理与道德手段是调节人际关系的绝对首选；社会大众对善恶因果律有坚定的信念和信心。这些发现形成的数据链和信息流表明：现代中国伦理型文化的本质没有变。^①

（二）超越“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的文化认知与战略定位

人们一般把伦理道德的文化功能定位于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的培育。这是一种狭义乃至西方式的文化认知与定位，缺少伦理型文化的自觉。无疑，伦理道德的核心功能是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培育，但如果局限于这种定位，将严重窄化中国文明体系中伦理道德的文化意义。在西方文明体系中，伦理道德并不承担提供终极关怀和精神家园的文化使命——这是宗教的文化天职；它也不承担建构社会秩序和调节人际关系的功能——这是法律关注的对象。伦理道德的主要文化关切是如何履行个体的社会责任，如何获得一种社群生活的教养，达到道德自由，这就是成中英教授所说的“责任伦理”。无论在精神生活还是世俗生活中，西方理性化的结果就是“上帝的归上帝，凯撒的归凯撒”，完全不像中国那样，在世俗生活中“以伦理组织社会”；在精神世界中“伦理有宗教之用”，“以道德代宗教”；在文明体系中“以伦理为本位”，伦理道德被赋予宏大高远的文化天命。由此才可以理解，罗尔斯的正义论，包括他本人在内的西方学者都把它当作政治学命题，而中国学者则把它当作伦理问题加以研究。这种认知错位相当程度上是学术移植中的伦理化解读，用伽达默尔的解释学理论表述，是以伦理文化的本能或所谓先见进行意义理解的结果。

诚然，后伦理型文化时代，伦理道德的文明地位和文化功能已经发生重大变化，但无论如何，公民道德和社会风尚的定位，难以体现伦理道德发展的文化规律，也是对伦理道德的文化误读。后伦理型文化当然已经不像梁漱溟当年断言的那样是伦理本位的文化，但在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的基本功能之外，伦理道德至少承担着以下几方面的文化使命。

第一，社会关系尤其是伦理实体的组织与建构。现代中国离梁漱溟所说的“以伦理组织社会”的时代已经渐行渐远，但这并不意味着已经全然告别，相当程度上只是说这一功能不像传统社会那样处于主导地位，其意义和形态已经发生重大改变，但“近取诸身，远取诸物”，“尽己之性-

① 参见樊浩：《中国社会大众伦理道德发展的文化共识》，《中国社会科学》2019年第8期。



尽人之性-尽万物之性”的伦理逻辑依然如文化基因般地在人们的精神世界和生活世界中存在，从对推己及人的金规则的守望，到对关系网、裙带风的批判，都从肯定与否定两方面申言伦理道德的组织建构功能，尤其是自组织功能。所谓幸福指数，相当程度上与社会生活中的伦理浓度及其产生的伦理温度密切相关。

第二，精神家园与终极关怀。寻找和建构精神家园是现代中国文化发展必须完成的任务。在人世的中国文化中，精神家园的失落，根本上是“伦”的实体的失落，也是“伦”的终极关怀的失落。在西方，终极关怀文化功能主要由宗教完成，在上帝的终极实体中寻找终极关怀；在中国，这一功能主要由伦理完成，尤其在家庭伦理实体中完成。然而，一方面，独生子女和从西方舶来的理性主义从世俗和精神两方面解构了家庭的终极关怀意义；另一方面，同样是从西方舶来的道德主义、康德主义，试图以“道”的本体性取代“伦”的实体性，两种因素的交互作用，便产生精神家园和终极关怀的危机，不仅消解了伦理的神圣性，也在冷却伦理温度的同时使其魅力褪色。然而无论如何，伦理道德依然并将继续承担建构精神家园、提供终极关怀的文化使命。

第三，个体安身立命。安身是个体在精神世界和生活世界中的自我安顿，要义是自我认同和社会认同；立命是人的天命使命的完成，要义是自我实现。现代中国伦理道德依然具有用生与用世的双重意义。一方面在现实伦理关系中安顿、肯定和实现自己；另一方面，以伦理道德达到自我超越。孔子的正名说虽然在话语形态上被遗忘甚至被批判，但“居伦由理”依然是人的行为的合理性与合法性的根据；周敦颐的《爱莲说》虽然已经从一种人格表达成为深藏于楼阁的学术经典，但“入世中出世”的文化守望依然存在，儒-道-佛一体所打造的那种入世-退世-出世一体富有弹性的安身立命的基地，依然是潜藏于文化本能和集体潜意识中的精神“栖息地”。

因此，“后伦理型文化”并不意味着伦理型文化已成过去，而是说它在民族文化和民族精神的绵延中获得一种新的生命形态，就像人的生命在时间之流中不断获得新形态、新境界一样。“后”不是一种告别，而是一种新开始，一种延续的开端。以是观之，伦理道德便不只是公民道德和社会风尚，也是一种文化形态，乃至是文明形态中具有核心意义的结构和标志性符号，由此才能真正把握伦理道德发展的内在规律。

（三）作为文化战略的伦理道德发展

“作为文化战略的伦理道德发展”这一命题的核心要义在于：一方面，将伦理道德发展提升到文化战略的高度；另一方面，在文化的整体战略中定义和谋划伦理道德发展。简言之，走出“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的定位，实现伦理道德对于现代中国文化发展乃至中国式现代化的整体战略价值。

伦理道德的文化战略意义至少在两个维度得以凸显：一是现实世界的“国家”文明；二是精神世界的国家文化安全。在全球化背景下，中国与世界的关系是“和而不同”，中华文明必须也应当继续成为人类文明的独特风情并做出独特贡献，但我们必须有一种清醒而坚定的文明自觉：中国的“国家”与西方的“country”是两种不同的文明形态，而不只是两种不同的国家体制。“国家”文明的要义是五千年“家国一体”文明路径的坚守与延续，是中国文明道路和中华文明气派。“国家”文明的基本文化条件是伦理道德，中国社会的组织，不只遵循西方式的法律逻辑，而且遵循“国家”的逻辑和规律，即德法并举，情理法三位一体。显然，在“家国一体”的文明形态中，情是“家”的逻辑，法是“国”的逻辑，而介于家国之间的社会则遵循“理”的逻辑。在这个意义上，伦理道德与“国家”文明同在。伦理型文化的精神世界同样有其特殊规律，伦理道德具有提供终极关怀的文化功能。如果伦理道德的文化供给不够，社会大众就会寻找文化替代，在全球化和现代化的双重

背景下，西方宗教就是一个可能的选项，就像隋唐时期佛教成为重要选项一样。文化具有自足的特性，如果伦理道德不能很好地履行终极关怀的文化使命，就会产生社会学家指出的“外部性”问题，把外部的西方世界想象为一种“理想类型”。两种情况的共同后果，都是爆发国家文化安全危机。

为此，基于对伦理型文化和后伦理型文化的认知，在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的基本文化定位下，有必要将伦理道德发展上升为国家文化战略，实施作为国家文化战略的伦理道德发展。

“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战略体系

“后伦理型文化战略”的内核，一言以蔽之，即“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它不只是一般意义上建构现代中国伦理道德的总体性话语，而是以“伦理优先战略”“精神战略”“建构战略”三大支点构成的文化战略体系。“伦理-精神-建构”既是递次推进的战略支点，也是文化战略的话语框架。这里似乎存在一个战略支点与总体表达之间的巧合，其实，“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这一表述与三大战略递次推进构成的体系，并不是话语表达的巧合，也不是刻意为之或强制性结构，而是一种深度契合。^①作为战略体系和话语体系，它必须回答三个问题：如何“战略”？何种体系？因何“中国”并“现代”？

（一）如何“战略”？“伦理-精神-建构”的战略推进

必须回答的问题是：前述三大战略到底是出于问题意识的所谓“应用伦理学”的实践应对，还是关于中国伦理道德发展的整体性谋划？答案很明确，是一种学术上的整体性文化战略谋划。

“伦理战略”的准确表达是“伦理道德一体、伦理优先战略”或“一体优先”战略。其要义不只是坚守中国伦理道德的传统，也不只是扬弃西方道德主义（尤其是康德主义）冲击所带来的“无伦理”问题，它是一种精神哲学形态，是伦理与道德一体及其与生活世界的辩证互动所建构的完整的精神世界，而非伦理的或道德的现代性碎片。其中，“一体”建构精神世界的完整性及其与生活世界辩证互动的有机性，“优先”凸显伦理之于道德的前置性地位，以伦理的具体性为道德合理性与合法性的基础，也以伦理实体和精神家园的建构为伦理道德发展的目标。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凸显伦理之于道德在理论和实践上的优先地位。

在现代中国伦理道德发展中，“无伦理”的“伦理盲区”已在理论和实践层面生成，把伦理与道德当作同义语的实质是以道德取代伦理。虽然在理论上承认二者的“分”，但到底“分”在何处？如何在理论和实践中体现伦理的意义？这些问题并未得到解决，甚至未被清晰提出。当今中国伦理学承认二者之“分”虽然是一种进步，但总体上还是走出“幼稚精疏”的第一步。“无伦理”在实践上即伦理道德建设方面的问题更为突出，抽象的“道德建设”理念甚至造成一种事与愿违但又不得不承认的现实：道德的高度投下的巨大阴影笼罩并冷却了伦理的温度。在很多情况下，道德高度越高，伦理的阴影也越大。这一问题不仅急迫，而且深刻。破解此难题，不仅出于问题意识，更出于建构完整精神世界的文化战略需要。

然而，今日的“一体优先”战略已经与孔子“克己复礼为仁”所代表的精神哲学形态的文化战略不同。它所建构的是伦理与道德、伦理认同与道德自由之间的辩证互动。因此，“伦理认同-伦理公正-伦理关怀”构成了“伦理优先”的战略体系。“伦理认同”的本质不仅是伦理实体认同，更是家园认同，是对个体“单一物与普遍物统一”的伦理本性的认同。然而它有一个前提：现实的实体必须是真正的伦理性实体，伦理性实体的基本要求是伦理公正。对中华文明来说，伦理公

^① 1997年，我曾在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一书。该书主要探讨中国伦理精神现代建构的理念和思路，尤其是伦理-经济生态、伦理-社会生态、伦理-文化生态的建构。它是我“中国伦理精神三部曲”的最后一部，与这里所研究的作为文化战略的“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并不完全相同，但可以当作一以贯之的学术推进的自然结果。

正不只是个体与实体关系的公正，还包括作为“国家”文明的两大基本构造即家庭与国家，这两大伦理实体之间的公正。伦理公正生活世界中表现为作为伦理存在的两大世俗形态即财富与公共权力的公正，于是，分配公正与反腐败便具有深刻的伦理公正意义。“个体与实体的关系-家庭与国家的关系-分配公正与反腐败”，是“伦理公正”战略的要素和体系。伦理关怀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共同体关怀，而是携带伦理温度的关怀，既是现实关怀（如对弱势群体的关怀），也是终极关怀。它在相当程度上是伦理优先战略的文明魅力之所在。

总之，“一体优先”战略是伦理与道德一体所建构的完整精神世界及其与生活世界辩证互动的“一体”战略，与“伦理认同-伦理公正-伦理关怀”辩证体系构成的“伦理优先”战略共同构成文化战略体系。伦理认同期待德性，伦理公正期待具有真正伦理内涵的公正，二者构成德性论与公正论的辩证互动，但文化战略流连于此还远远不够，最后还期待伦理关怀，即精神家园和现实伦理家园的建构。三者的结合，构成其“现代”的精神气质。

如果说“一体优先”战略的重心和问题意识在于伦理，那么“精神”战略的重心便在于道德。这一战略在理论和实践上展开为两个维度，即道德世界观与道德生活。道德世界观的“精神”战略的要义或战略支点一方面在于道德与自然关系的精神自觉，即由自然存在向伦理存在提升“人”的自觉，亦即孟子“人之有道也，饱食、暖衣、逸居而无教，则近于禽兽”（《孟子·滕文公上》）的忧患意识；另一方面，在于在道德与自然的对峙中坚守道德的本质性，即黑格尔所说的只有义务具有本质性，而自然全无本质性，亦即孟子的性善认同或性善信念。总之，道德自觉与道德守望是道德世界的精神战略的两大要义。道德世界观战略的西方话语是黑格尔所谓的道德与自然的同一性，中国话语即义利关系或义利合一。

在现实道德生活中，“精神”战略的基本问题以中国话语表达是理欲关系、公私关系、知行关系，是理欲合一、公私合一、知行合一不断推进的战略体系和精神发展过程。理欲合一建构个体生命秩序，自然主义与德性主义的关系是理论和实践难题；理欲关系的合理性与现实性是公私关系，即个体与共同体、个体与自己的公共本质的关系，理欲合一建构社会生活秩序，个体主义与集体主义之争是这一关系的难题；两大关系最后所要达到的目标和境界，即宋明理学所说的“天理之中，人欲大行”，也即黑格尔所说的“让自然规律成为道德规律”。然而如果止于此，还不是一个完整的精神战略。精神的本性不只是思维，也是意志；不仅是知，也是行。思维与意志或中国话语的知与行，是精神的一体两面。如果局限于前者，那只是“理性”战略，而不是“精神”战略，“知行合一”才是精神战略的实现。东南大学团队四轮全国伦理道德国情大调查中社会大众关于道德生活中“有道德知识，但不见诸道德行动”的问题诊断，已经诠释了这一结构的战略意义。

“建构战略”是三大建构构成的战略体系，即伦理学理论体系和伦理实体体系的建构，伦理观、伦理方式、伦理能力的建构，伦理道德的精神哲学形态的建构。伦理学理论体系是伦理道德辩证互动的“有伦理”的体系，而不是伦理标签下道德话语独白，是以个体至善与社会至善统一为境界的体系。在实践中，它是现代意义上身、家、国、天下一体贯通的体系。伦理观、伦理方式、伦理能力，是一个至今仍未进入理论和实践视域，却事关中国伦理道德发展的重大问题，现代中国伦理道德发展的重大问题，不仅是伦理观和伦理方式的重大变化，而且是伦理能力的嬗变，或传统意义上伦理能力的式微，家庭危机、不婚不育、诚信危机等重大难题，根本是伦理能力的危机。调查已经表明，现代中国伦理道德发展的重大问题，已经由道德品质向伦理能力转化，伦理能力的培育成为伦理道德发展的重大战略课题。理论和实践上的这两大战略支点，集中体现为现代中国伦理道

德发展的精神哲学形态的建构。精神、精神哲学、精神哲学形态是依次推进的三大战略，精神哲学形态既是伦理道德发展的中国精神哲学理论，也是以伦理道德为内核的中华民族精神形态。

由此，伦理道德一体、伦理优先战略—精神战略—建构战略，形成“中国伦理精神现代建构”的战略体系。“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既是伦理道德发展的文化战略的总体性话语，也是以三大战略为支点并递次推进的战略体系；三大支点、九个结构，构成“中国伦理精神现代建构”战略体系和话语体系。

（二）何种体系？“后伦理型文化”的战略体系

这一问题的要义是“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的战略体系与话语体系，何以是“伦理型文化战略”？又如何体现“后”的时代特征？显然，这是一个文化战略体系，即从文化形态乃至文明形态意义上探讨的伦理道德发展战略，也只是文化维度的发展战略，一些其他重要因素，如政治、意识形态的要求并未作为直接内容纳入，因而它不是全部战略，只是“文化战略”。“伦理型”是关于发展战略的文化形态的定位，“后”是伦理型文化战略的时代特征。“伦理型”与“后伦理型”基于两大事实判断和文化认同：一是伦理道德在整个文化体系和文明体系中的地位；二是文化与文明的民族形态。“伦理型文化”包含两大要义：一是表明伦理道德在文化体系中的核心地位及其符号意义；二是“伦理型”而不是“道德型”也体现伦理与道德的不同文化地位。“伦理型”最深刻的根源是中国延绵数千年的“国家”文明，即家国一体、由家及国的文明路径和文明形态。然而，现代中国已经不是传统意义上“伦理本位”的社会，伦理道德及其在文明体系中地位的“变”与“不变”，使文化战略在传承“伦理型”文化基因的同时，亦具有“后伦理”的时代气质。“后伦理文化战略”有三大文化表征。

其一，将伦理道德发展提升到文化战略的高度。具体而言，将伦理道德作为人的精神世界、民族精神建构的文化重心，将以伦理道德所建构的精神世界与生活世界的辩证互动作为文明合理性的基石。正因如此，伦理道德一体的精神哲学体系的建构，伦理道德发展的精神哲学形态的建构，在理论和实践上成为伦理精神现代建构的总体性文化战略目标。

其二，在伦理与道德之间，凸显伦理的文化优先地位。具体而言，在辩证互动中伦理认同先于道德自由，从而凸显伦理的战略优先地位；“伦理认同—伦理公正—伦理关怀”，“伦理学理论体系—伦理实体体系”，以及“伦理观—伦理方式—伦理能力”成为伦理精神现代建构战略的文化着力点。当然，这绝不意味着否认道德的文化战略意义。道德世界观，以及以“理欲—公私—知行”三大关系构成的道德生活就是“精神”战略的两大支点。伦理战略和道德战略集中体现文化战略的“后伦理”时代气质，其根据不只是问题意识，更在于深层文化设计。

其三，伦理道德对于精神世界的顶层设计意义。一般研究将“伦理型文化”与“宗教型文化”相对应，这只是一种比较或求异的文化认同与战略判断。中国伦理道德发展实施伦理型文化战略，根本上不是标新立异地寻找一种不同于西方的文化战略，而是确立一种体现中华文明规律和文化气派的战略。中华文明的最大特点是“国家”文明，这在相当程度上决定了中国文化的伦理型特征。在“国家”文明体系中，伦理道德具有精神家园意义。后伦理型文化背景下，伦理道德发展的文化战略的重大课题，是如何通过伦理道德的现实发展及其精神哲学形态的建构，传承“有伦理，不宗教”的文化气派和文明气概，捍卫国家文化安全，实现民族文化的生生不息。这就是伦理精神现代建构的文明史意义。

由此，总体目标、战略重心、文明史意义三方面演绎并形成中国伦理精神现代建构的“伦理型”



民族精神气质和“后伦理”时代精神气质。

(三) 因何“中国”并“现代”？问题意识与顶层设计

全球化时代，理论研究与社会生活都不可避免地相互影响、交会，从而产生一系列难题。如果说伦理学如何“是中国”是一个理论难题，那么伦理道德发展的文化战略如何“是中国”则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伦理学“是中国”关涉理论的解释力和解决力。文化战略“是中国”的问题如果不能解决，则可能导致两个严重现实问题：一是西方人“生病”，中国人跟着“吃药”，不仅可能“吃错药”，而且产生“抗药性”；其二，更深刻的问题在于，如果这种战略真的奏效，那么基于西方理论的文化战略在伦理道德上所建构的伦理关系和道德生活，所造就的中国人，即便难以完全“西化”，也可能是所谓“香蕉人”。因此，确保伦理道德发展的文化战略“是中国”，具有重大意义。

“后伦理型文化战略”是根植于中国传统、体现中国规律、基于中国问题、谋划中国发展的文化战略。以伦理道德一体、伦理优先、精神建构为支点的文化战略体系，不仅是中国传统和中国话语的延续，而且是中国问题和中国形态的实践。文化战略对于传统的守望，不只是文化意义上的继承，也不只是所谓合法性问题，它是民族文化生命的延续和民族精神的延绵。“后伦理型文化战略”的现实根据是基于东南大学团队四轮全国伦理道德国情大调查所发现的“中国问题”。所谓“中国问题”并不只局限于公民道德和社会风尚中存在的问题，更重要的是调查中所发现的伦理道德发展的中国趋向、中国规律、中国形态。基于这个意义上的“中国问题”所探索的文化战略，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建构”，而不只是一种“治病”或“治理”。“建构”是根据文化规律和文明形态，对于中国伦理道德发展的整体性文化谋划。中国传统、中国问题、中国发展，就是后伦理型文化战略“是中国”的基本内涵。

所谓“现代”，可能是一个充满矛盾和“文化纠结”的概念。一方面，我们已经并且总是处于现代，但又追求“现代”与“现代化”；另一方面，“现代”似乎又潜在地承认一种参照，即西方是“现代”的模式。于是，“现代”作为价值追求便内含深刻而巨大的文化和文明风险。“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中的“现代”，既是伦理道德传统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也是基于新的时代课题对民族伦理精神的新建构。虽然西方理论、西方经验应当且不可避免地被借鉴，但从根本上来说，“现代”是中国伦理道德、是以伦理道德为核心的中华民族精神的新成长和新发展。正因如此，“伦理”“精神”“建构”才成为“后伦理型文化战略”的三大关键词和三大战略支点，也是建构伦理道德发展的战略体系和话语体系的基础。

“学会在一起”

“后伦理型文化”进行“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的战略指向和试图破解的核心课题是“学会在一起”。“在一起”是人类生命和生活的本真状态和不可逃脱的宿命，而“如何在一起”则是其最大的难题。每一个生命都由另外两个生命即父母共同缔造，并在母体里孕育成长，人被“诞生”的事实，基因般地决定了生命的本质是“在一起”，怀抱、关怀、关心、拥抱，并不是空洞的话语，也不只是抽象地表达人们对情感的渴望，而是对生命真相的还原，是对生命本真的回归。由此，人类文明的本真状态便是“在一起”。从中国盘古开天、女娲补天的古老神话，到基督教的创世纪，叙事和演绎的都是人类从“在一起”的原初状态异化，通过伦理或宗教的努力向“在一起”的精神家园回归的文明规律。因此，人类世界发生的一些具有文明史意义的重大文化事件，从孔子周游、

老子出关，到苏格拉底之死、上帝之怒，诠释和演绎的都是以“在一起”为主题的文明正剧。虽然人类文明的终极问题到底是什么至今仍有争论，但文明史的回溯与文明进程遭遇的严峻挑战似乎已经昭示：终极问题不是“应当如何生活”的道德问题，而是“如何在一起”的伦理问题。诚然，经济、政治、文化都是人类在一起的方式，但伦理道德和宗教所试图破解的难题，不是如何让人们“身”在一起，而是“心”在一起；不只是在生活世界或世俗生活中在一起，更是在精神世界和精神生活中在一起。总而言之，是灵魂在一起，心灵在一起，由此便可以“同心同德”，进而“同心同得”。

显而易见，现代世界面临的根本文明难题，是“在一起”的危机。“失家园”标志着个体不能与自己的公共本质在一起，不能与他人和社会在一起；婚姻关系与代际关系的困境标志着难以与家人在一起；激烈的反传统表明现代人难以与自己的过去或祖先在一起；极端民族主义宣示国家与国家、民族与民族难以在一起；生态危机警示人类已经难以与世界在一起……对中国社会来说，欧风美雨和接踵而至的剧烈社会变革，不仅影响“在一起”的伦理观念、伦理方式，更迫使我们正视“在一起”的伦理能力发生的重大变化。从伦理观念到伦理方式，再到伦理能力，这一不断演进和深化的问题轨迹表明，现代文明的问题式已发生重大变化，核心不再是是否在一起的信念、如何在一起的方式，而是能否在一起的信心和能力。如果用学术界的经典话语表达，已经不是梁漱溟先生在20世纪初提出的“这个世界还会好吗”之问，而是20世纪70年代法国哲学家图海纳提出的问题——“我们能否共同生存”。

也许，“人应当如何生活”与“我们如何在一起”究竟哪一个是人类文明的终极问题、我们这个时代的根本问题，无须太多理论辩证，二者的哲学分殊在于道德与伦理之别。“人应如何生活”是道德问题，然而应然总是意味着不断的未然，每个人、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应然，由此道德自由就成为终极价值；“我们如何在一起”是伦理问题，作为一种文化战略，尤其是具有现代意识和文化指向的文化战略，必须对此进行重大推进。“我们是否在一起”“是否需要一起”，是一个不证自明的事实；“我们如何在一起”是一个伦理观和伦理方式问题，“我们能否在一起”是一个伦理能力问题，其中蕴含深刻的文明忧患意识。从“如何在一起”到“能否在一起”，是文化战略期待解决的时代课题，其战略重心是由“如何在一起”的伦理观、伦理方式，向“能否在一起”的伦理能力的推进。

“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之谓“后伦理型文化战略”，就在于它聚力于破解“如何在一起”“能否在一起”的时代难题。在这个话语体系中，“伦理”意味着以“在一起”的伦理问题为战略重心；“精神”意味着守望“单一物与普遍物统一”的、“有精神”而不是“集合并列”的理性主义伦理观和伦理方式，用中国话语表达，就是坚持孔子开辟的那种“和而不同”的伦理观和伦理方式；“建构”的战略重心既不是治病和治理，也不是反思和批判，而是致力于基于中国传统和现代中国问题的伦理观、伦理方式和伦理能力的系统建构。这三种伦理建构相当程度上仍是未被提出，更没有达到应有文化战略自觉的重大课题。“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文化战略的最终目标，在理论上是现代中国伦理学理论体系的建构，在实践上是现代中国的伦理实体体系的建构，在文明形态上则是伦理道德发展的精神哲学形态和民族精神形态的建构。一言以蔽之，是伦理道德发展的中国理论、中国话语、中国战略、中国气派的建构。由此，中华民族将在人类历史上再一次向世界传递“我们在一起”的文化信念，提供“如何在一起”的中国智慧与中国经验，演绎“能够在一起”的文化能力和文化自信，也继续以伦理型文化的独特风情屹立于世界文明之林，为未来人类文明做出新的文化贡献。

编辑 张 蕾